

单一来源采购论证报告

	采购人	浙江中医药大学附属第二医院		
	采购内容或项目名称	医疗责任险服务		
	联系人	郭老师	联系电话	0571-85267031
	预算金额	400,000.00 元	拟采用采购方式	单一来源采购
	拟定供应商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		
	供应商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教工路 88 号立元大厦 7-9 楼		
项目 信息	<p>请选择该项目所适用的单一来源采购情形：</p> <p>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规定的情形：</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p> <p><input type="checkbox"/> 2、发生了不可预见的紧急情况不能从其他供应商处采购的；</p> <p><input type="checkbox"/> 3、必须保证原有采购项目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的要求，需要继续从原供应商处添购，且添购资金总额不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百分之十的。</p> <p>符合《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购买服务管理的通知》第四条规定的情形：</p> <p><input type="checkbox"/> 1、在现有的经济和技术条件下，无法保证与原有项目的一致性或配套要求，且会导致服务成本大幅度增加或原有投资损失的；</p> <p><input type="checkbox"/> 2、省级以上（含省级）购买主体最近 1 年内通过公开竞争方式产生的同类项目的政府采购结果，本系统下级购买主体确实需要直接采用的；</p> <p><input type="checkbox"/> 3、其他属于《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七条规定的具有特殊要求导致只能从某特定承接主体处采购的公共服务项目。</p>			
	项目 基本 情况	<p>浙江中医药大学附属第二医院医疗责任险服务；服务期 1 年。按照《医疗纠纷预防和处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医师法》、《关于推动医疗责任保险有关问题的通知》及《全国“平安医院”创建工作考核办法及考核标准（试行）》等文件要求，为进一步完善我院医疗风险社会分担机制，提高医院及其医务人员抵御医疗风险的能力，有效化解医患矛盾，高效处置各类医疗纠纷及赔偿等事宜，保障医务人员良好的工作状态及患者的合理权益。保险服务内容包含医疗机构保险以及附加险</p>		

申请理由

本项目与 2024 年 11 月 7 日在浙江政府采购网发布采购公告，至投标截止时间共有 3 家投标人递交了投标文件。经评审后，只有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一家有效投标人，故第一次采购失败。

2024 年 12 月 10 日在浙江政府采购网第二次发布采购公告，至投标截止时间只有一家投标人（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递交了投标文件，第二次采购失败。

经两次公开招标，均只有一家投标人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符合要求且有意向参与本项目的投标。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规定“1、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的单一来源采购情形，结合《医疗纠纷预防和处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医师法》、《关于推动医疗责任保险有关问题的通知》及《全国“平安医院”创建工作考核办法及考核标准（试行）》等文件要求，为提高采购效率，申请在原采购文件的基础上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完成采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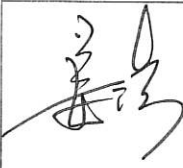
综上所述，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应为本项目单一来源采购对象，申请向其采医疗责任险服务。

专家论证意见

专家组经讨论一致建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采购，与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谈判，以求合理的价格和优质的服务承诺达成成交意向，满足用户的最大需求。

时间：2025 年 1 月 2 日

专家信息

专家签名	职称	工作单位	联系电话
	高级工程师	湖州医院	13858058451
	工程师	杭州市第一人民医院	18368872128
	工程师	杭州市口腔医院	15990049424